
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中區分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620 號 4 樓
聯絡人及電話：陳詩旻、謝育帆 (04) 25121367
傳真：(04) 25251648
電子信箱：tcd.r.mail@gmail.com

111. 2. 18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16 日
發文字號：中區醫審中字第 1110000009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如主旨

擬辦意見：	
理事長核示	
日期：	辦理情形：

主旨：檢送本會 111 年 1 月份專科會議乙份，計有 3 科(詳附件，電子檔已諒達)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、
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西醫基層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
副本：本會委員、科管召集人、審查召集人、中區四醫師公會、診所協會

主任委員藍毅生

111 年度中區西醫基層總額管理方案

111 年 1 月分科管理會議紀錄

耳鼻喉科

111 年 1 月 12 日

 會議決議：

1. 本月審查指標維持 200/100(即與 110 年 12 月同)。
2. 下屆耳鼻喉科科委員召集人為林肇穗醫師。

眼科

111 年 1 月 24 日

 會議決議

1. 通過 111 年中區眼科診所自我管控辦法。
2. 因適逢農曆春節，建議下次會議日期：110 年 3 月 17 日 13 時至 15 時。

復健科

111 年 1 月 25 日

 會議決議：

一、科管隨機抽審：

1. 開業兩年內之診所。
2. (新增)當月實際費用(排除勞保,小兒加成及代辦案件)超過 250 萬點(含)以上。

二、科管立意抽審：

X 光案件超過 20%(不含,且排除除勞保及代辦案件),立意抽審 X 光張數最高(論人單月總合,排除勞保,代辦案件)之前 5 名病患。

三、實際費用表格：

'r^#&%9Htf, 'r!&2%#K4s, 'r*@!%7G7f, 'r/&!*7S3s, 'r*%#!5S6f。每人合計點數偏高，建議隨機抽審，並論人歸戶立意抽審最高金額 20 人。

 兩年內新診所管理辦法：

1. 復健專科診所(有復健科專科醫師)，第一年診所申報目標點數 60 萬點(不含部份負擔，含處方釋出)，第二年申報目標點數 80 萬點(不含部份負擔，含處方釋出)。
2. 非復健專科診所(無復健科專科醫師)，診所第一年及第二年之目標點數均為 40 萬點(不含部份負擔，含處方釋出)。

3. 第一年内新診所，如申報未超出目標點數，按規定隨機抽審 20 本。如申報超過目標點數，以 5 萬點為單位，論人立意加抽醫療費用最高 5 人(例：超出 1 點至 5 萬點，加抽 5 人；超出 50001 點至 10 萬點，論人加抽 10 人，以此列推)。
4. 第一年至第二年內新診所，如申報未超出目標點數，每月抽審改為申報金額最高的 20 本立意抽審。如果申報超過目標點數，則繼續隨機抽審 20 本，並以 5 萬點為單位，論人立意加抽醫療費用最高 5 人(例：超出 1 點至 5 萬點，加抽 5 人；超出 50001 點至 10 萬點，論人加抽 10 人，以此列推)。
5. 審查醫師發現有不合理申報，將提報科管會改為隨機抽審並加強審查 3 至 6 個月。